

拆除金屬內植物-病人須知

手術後簡介：

現在你肢體內的金屬內植物已經被拆除，骨折創傷手術亦告一段落，但是你尚未可以立即完全負重活動的地步，因為長期依賴金屬內植物的骨骼比較脆弱，現在一旦失去輔助，須經過一段時期的逐漸增加負重訓練，方可恢復正常骨骼負重功能，過早或過重使用原來受傷的肢體，可能會有再度骨折的危險，因此必須注意下列事項：

拆除上肢內植物後請注意：

- ✧ 首六星期內可作正常手臂活動，有疼痛或患肢乏力者要來院就醫。
- ✧ 三個月內，不宜全力使用原來受傷之手臂。
- ✧ 任何負重體力而劇烈的體育活動宜六個月後進行，特別是接觸性的運動。

拆除下肢內植物後注意：

- ✧ 首六星期內只可宜輕微跑步或行走，如感局部酸痛無力，可暫時使用拐杖作輔助行路。
- ✧ 三個月內不宜作擔背重物工作。
- ✧ 任何劇烈運動或粗重勞動，宜六個月後才可進行。

傷口的護理：

一般情況下不須替傷口換藥，但請繼續蓋上紗布，及不可沾濕傷口，直至覆診才更換敷料及拆線。若期間發現傷口有發炎現像，如紅、腫、熱、痛或發熱等症狀，請及早回院就醫。